那曲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度预算公开

2025年部门（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模板

（注：涉密单位和涉密信息不予公开）

那曲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度部门（单位）预算

（部门整体预算需要公开，如有二三级单位，则机关预算也需要单独公开、二三级单位预算也需要单独公开）

2025年 1 月0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那曲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退役军人事务局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那曲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预算明细表

第三部分 那曲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预算数据分析

一、那曲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收支总体情况

二、那曲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收入总体情况

三、那曲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支出总体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总体情况（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九、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县级。

二、部门职责和机构设置

**（一）部门主要职责**

（1）组织实施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优抚安置等工作的政策法规，研究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草案，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3）组织实施并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4）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全市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并组织落实。

（5）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6）组织实施并指导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制定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并指导实施。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7）组织实施并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负责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的落实。协助部队做好征兵工作。

（8）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申报全市拟列入全国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9）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负责退役军人信访工作。

（10）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1）职能转变。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应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二）机构设置：**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设下列正科级内设机构：

（1）办公室（政工人事科）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承担信息、安全、保密、档案、信访、政务公开、新闻宣传等工作。

（2）移交安置服务科（就业创业科、思想政治权益保护科）。

拟订计划分配的军队专业干部、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年度安置计划并组织实施。配合做好军转干部随调家属安置工作。指导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工作。负责全市退役军人待遇保障经费核定工作。

（3）拥军优抚和褒扬纪念科。协调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

指导做好地方支持军队相关工作。承担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协调落实退役军人医疗保障工作，拟订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优抚保障机构以及军供保障机构的规划并组织实施。协调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协调部队做好征兵工作。承担烈士褒扬、纪念设施管理保护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拟订军人公墓建设规划，管理维护办法并指导实施，承担全市烈士评定的审核、申报工作，指导开展英雄烈士纪念活动。承担全市退役军人事务的交流与合作，承担境外我市烈士和外国在我市烈士纪念实施保护及活动的组织管理工作。负责国家级双拥模范城（县）评审推荐工作，做好自治区级、市级双拥模范城（县）评选推荐及命名表彰组织工作。

第二部分

那曲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度预算明细表

（表格详见附件）

（1.部门整体预算表应包括机关和所有二三级单位的汇总预算；2.部门机关的预算应单独公开；3.部门所属二、三级单位的预算也应单独公开）

第三部分

那曲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预算数据分析

一、部门（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收支总预算6497.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497.5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国资预算拨款收入0、专户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其他收入0、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上年结转296.43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2万元、外交支出0、教育支出0、科学技术支出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348.1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1.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5.22万元、

二、部门（单位）收入总体情况

收入预算总量 6497.5万元，同比增加（或减少） 321.87万元，主要原因是： 军休及无军籍职工退休金增资、年初项目调整及人均工资增资 。其中：上年结转 296.43 万元， 占 4.56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201.08 万元，占 95.44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

三、部门（单位）支出总体情况

支出预算总量 6497.5 万元，同比增加（或减少） 321.87 万元，主要原因是：军休及无军籍职工退休金增资、年初项目调整及人均工资增资 。其中：基本支出 1131.71 万元，占 17.41 %；项目支出 5365.8万元，占 82.58%；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0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收支总预算6497.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497.5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国资预算拨款收入0、专户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其他收入0、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上年结转296.43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2万元、外交支出0、教育支出0、科学技术支出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348.1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1.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5.22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6497.5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减少（或增加）增加 321.2 万元，主要原因： 军休及无军籍职工退休金增资、年初项目调整及人均工资增资。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收支总预算6497.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497.5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国资预算拨款收入0、专户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其他收入0、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上年结转296.43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2万元、外交支出0、教育支出0、科学技术支出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348.1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1.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5.22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三）对本部门（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增减变化进行说明。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数为12.2 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7.01万元增加5.19 万元，增加74 %。主要原因是 军休及无军籍职工退休金增资、人员增加、工资增资等 。

2.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为6201.08万元，其中：（1）退役安置5085.5万元，占拨款总数的82%；比2024年执行数增加 853.38万元，增加202 %。主要是每年军休及无军籍职工人员增加，退休金增资等；（2）行政运行883.09万元，占拨款总数的14.24%；比2024年执行数增加51.76万元，增加 6.23%。主要是2025年人员增加6人；（3）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为98.84万元，占拨款总数的1.59%；比2024年执行数增加 1.88万元，增加 1.93 %。主要原因2025年人元增加；（4）拥军优属82.48万元，占拨款总数的1.34%，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10.08万元，增加 10.9 %。主要原因增加2024年双拥活动经费；（5）军供保障49.74万元，占拨款总数的0.8%，比2024年执行数减少6.41万元，减少 11.461%。主要原因减少冬季无任务保障期间军供站电费；（6）行政单位医疗48.27万元，占拨款总数的0.78％，比2024年执行数增加1.57万元，增加3.36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7）公务员医疗补助8.01万元，占拨款总数的0.13％，比2024年执行数增加0.34万元，增加4.4%，主要原因人员增加（8）住房公积金75.22万元，占拨款总数的1.21％，比2024年执行数减少2.33万元，下降3%，2025年住房公积金应该增加因人员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总体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22.6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24.78 万元，主要包括（以下内容根据部门具体情况进行填列）：工资性支出728.48万元（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15.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98.84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48.27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8.01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1.63万元（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其他工资福利支出43.11万元（个人取暖费、加班补助、休假探亲费、乡镇教职工生活补助、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75.22万元、医疗费5.6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2.66万元（生活补助11.97万元、医疗费补助0.3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39万元）。

公用经费 83.87万元，主要包括（以下内容根据部门具体情况进行填列）：商品和服务支出83.87万元（办公费6.29万元、印刷费1万元、水费1.1万元、电费4万元、邮电费2.2万元、取暖费1.58万元、差旅费18.62万元、维修(护)费0.3万元、会议费0.35万元、委托业务费3.3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9.73万元、工会经费15.36万元）。

（教育部门根据预算安排情况填列本部门涉及的免费教育经费、生均公用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的具体科目。）

资本性支出1.3万元，其中办公设备购置1.3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总体情况

除介绍“三公”经费总体情况外，还应对分项支出具体情况作说明，同时将分项数与上年预算数作同口径对比，对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作说明。除涉密事项外，应同时细化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车运行费 20万元，公务接待费 0万元。“三公”经费预算比2024年增加 4.82万元，增长3.18%，主要原因是 车辆年限久机器老旧修理费用增加 。

2025年因公出国（境） 0 个团组、 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保有 0量，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减少 0万元，主要原因： 无 。

（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我部门（单位）2025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总体情况

除介绍“三公”经费总体情况外，还应对分项支出具体情况作说明，同时将分项数与上年预算数作同口径对比，对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作说明。除涉密事项外，应同时细化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

“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三公”经费预算比2024年增加4.82万元，增长 03.18%，主要原因是车辆年限久机器老旧修理费用增加 。

因公出国（境）0 个团组、 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保有 0 量，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使用情况说明。

2025年部门（单位）机关……等 0家行政单位以及……中心等0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增加） 0 万元，降低（增长） 0 %。主要原因是 无 。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5年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 1 月底，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 正县 级领导干部用车（含在职和离退休部级干部用车） 辆、机要通信用车 辆、应急保障用车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辆、其他用车 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办公用途的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台（套）。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对确实无法使用的 0 辆车进行更新购置……。

（四）2025年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5年实现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实行绩效目标管理 10个，资金5078.47 万元，其中：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4224 万元，地方资金 854.47 万元。重点项目（见名词解释）实行绩效目标管理0个，分别是（项目名称无 ，资金 0 万元；……），占年初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 0 %。

附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涉密项目除外）。

（五）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及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扶贫资金

（六）政府债务情况。（本部门及所属单位使用和管理政府债券资金情况，包括相关政府债券资金总体规模、项目安排。）

本单位无政府债务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对部门和单位专业性较强的名次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资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重点项目：重点项目：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项目，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实施期长的项目，或与本部门职能职责密切相关的项目或预算安排支出相对较大的项目（具体重点项目由各部门结合实际自行确定）。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是指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十、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